

青岛市地铁 7 号线二期工程弱电系统（通信系统、智慧运行系统、自动售检票系统、站台门系统）采购及集成项目

(/)

资格预审文件

招标人：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青岛妙益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 年 3 月 11 日



使用说明

...

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应按试行规定要求列明全部审查因素和审查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及正文）标明申请人不满足其要求即不能通过资格预审的全部条款。

...

6E49FA80-D501-47CC-9F30-7218624B76D8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1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4
1. 总则	5
2. 资格预审文件	6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6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8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8
6. 通知和确认	9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9
8. 纪律与监督	9
9. 资格预审、资格预审申请采用方式	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10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10
1. 审查方法	12
2. 审查标准	12
3. 审查程序	14
4. 审查结果	15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16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项目名称：青岛市地铁7号线二期工程弱电系统（通信系统、智慧运行系统、自动售检票系统、站台门系统）采购及集成项目

工程地点：青岛市李沧区、城阳区、即墨区

资金来源：其他 出资比例：40%财政、60%银行贷款等

招标工程类型：市政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采购

本项目总投资额：17816490000 元

工程造价：430000000 元

技术等级： 工程规模：16.9km

计划文号：青发改投资审【2021】103 号

建设单位：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人：苗工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0532-58625267

招标单位：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单位联系人：苗工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0532-58625267

招标代理单位：青岛妙益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人：王燕、李莹莹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电话：0532-85605926

全市统一项目编号：

是否绿色通道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青岛市地铁7号线分南、北两段，南段自沧口机场至一期工程起点兴国路站。南延段线路长约3.8km，设置3座车站；北段自一期工程终点东郭庄站至终点营普路站。北延段线路长约13.1km，全部为地下线，设置11座车站。

2. 招标内容：青岛市地铁7号线二期工程（含14座车站、换乘站5座、北安停车场）的通信系统、智慧运行系统、自动售检票系统、站台门系统的设备及所需配件的采购、集成等，7号线一期车站及东郭庄车辆段系统升级，包括但不限于：

（1）通信系统：包括专用通信系统（含15个子系统）和公安通信系统（含5个子系统）的设备及所需配件的采购、集成服务。

（2）智慧运行系统：包括智慧运行系统、环境与设备监控系统、变电所综合自动化系统、门禁系统、安检系统、车辆段、停车场智慧园区系统的全部设备及所需配件的采购、集成服务。

（3）自动售检票系统：包括车站售检票设备、车票、车站计算机系统、AFC线网检测中心接入、清分及多线路中央管理系统接入、其它附属设备、设施、系统调试及7号线一期AFC升级等；以及12年的

自动售检票系统维保服务。

(4) 站台门系统: 包括站台屏蔽门系统设备(含 672 樘滑动门单元)及设备所需附件(含备品备件、检修工具、仪器仪表等,不含站台绝缘层)及 7 号线一期站台屏蔽门系统升级的供货、调试验收等。

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元/费率)
1 标段:/	16.9km	青岛市地铁 7 号线二期工程弱电系统(通信系统、智慧运行系统、自动售检票系统、站台门系统)采购及集成项目	无

二、资格预审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应具有的条件

二、资格预审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应具有的条件

全部标段:1. 申请人资格要求:

1.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1.2 上五年度完成过一项同类工程;

1.3 招标人的任何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资格预审申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若申请人为联合体,则须满足如下条件:

2.1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并明确各成员方的工作范围、权利及义务,协议中须指定牵头方;

2.2 联合体中各方均应满足“1. 申请人资格要求”中的第 1.1、1.3 条,联合体中任意一方满足“1. 申请人资格要求”中的第 1.2 条即可;

2.3 联合体各方(包括联合体各方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再以单独名义或参加新的联合体在本项目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 投标标段要求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三、资格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预审(有限数量制),经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合格申请人在 9 家(含)以下,合格申请人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申请人在 9 家以上,可由资格审查委员会对合格申请人打分,按得分高低选取前 9 名(第 9 名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合格申请人参加投标。

四、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1. 申请人上五年度完成过一项同类工程；
2. 申请人参加资格预审会时，应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资格预审申请人在资格审查时不合格或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3. 同类工程界定：包含国内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通信系统、智慧运行系统、自动售检票系统、站台门系统中的至少 2 项不同系统同类项目。

注：

- (1) 通信系统同类项目指通信系统集成业绩或通信总承包工程业绩，须包含专用无线系统（无线通信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乘客信息系统中至少一个子系统和专用传输系统。
- (2) 智慧运行系统同类项目指综合监控系统设备采购、集成绩绩。
- (3) 各系统业绩可以在同一个业绩合同中体现，也可以分别在两个及以上业绩合同中体现。

五、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有意参加本项目资格预审的单位，可自本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免费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六、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申请人应当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本项目不接受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七、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6-03-24 09:30

地点：三楼 5 号开标室（306 室）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资格预审文件的下载、澄清和修改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资格预审公告页面。

九、其他说明

1. 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2. 异议受理联系人：苗工，联系电话：0532-58625267，，邮箱：mq012345@126.com，传真：/，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99 号。
3. 投诉举报电话：0532-85066759 邮箱：jggjcc@qd.shandong.cn 传真 0532-85730114 地址：澳门路 121 号
4. 网上技术支持电话：0532-85871505
5. 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一年的 1 月 1 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两年的 1 月 1 日，以此类推。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E49FA80-D501-47CC-9F30-7218624B76D8

申请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承担本招标项目的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工程地点：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内容

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等：见第一章“资格预审公告”。

1.4.2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的；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等行为的。

1.4.3 规定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申请人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其各方组成结构或职责，以及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不得改变；

(3) 联合体各方（包括联合体各方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或在分标段项目的同一标段参加资格预审，否则，相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均视为无效；

(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填写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5)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资格预审、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

2. 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以及根据第二章“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第2.2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2.3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2.2 招标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形式：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2.3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形式：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3.2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4 申请文件的异议：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申请人需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在项目资格预审

会议开始前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因申请人原因导致无法解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引发的不利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申请人在填写投标基础信息时，因系统字符填写受限无法按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全文填写时，可录入“响应招标人要求”即可。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审查）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基础信息（系统自动生成）；
- （2）资格预审申请函；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方式或联合体牵头人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
- （5）联合体协议（仅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无需提供）；
- （6）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7）公司章程；
- （8）同类工程业绩；
- （9）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
- （10）资格预审申请承诺书；
- （11）市场行为承诺书；
- （12）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 （13）其它要求；
- （14）申请人认为其他需提交材料；
- （15）主要人员（本项目资格预审阶段无需提供项目班子成员，系统无法删除）。

3.1.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审查打分部分）应包括下列内容：

- （1）近年完成的/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汇总表；
- （2）申请人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详细信息表；
- （3）申请人正在实施的同类工程业绩详细信息表；
- （4）拟委托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本项目资格预审阶段无需提供项目班子成员，系统无法删除）。

注：（1）本部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组成内容与系统生成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目录不一致的，以系统生成目录为准；

（2）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3.1.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审查打分部分）-（1）近年完成的/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汇总表”，申请人应在系统中录入完成过的和正在实施的（如有）同类工程。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照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编制，必要时可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2.3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申请人完成的/正在实施的同类工程业绩详细信息表”参照资格预审文件格式提供，并根据要求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要求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申请人完成的/正在实施的同类工程业绩详细信息表”每个项目填写一张表格。

3.2.4 申请人同类工程业绩根据资格审查阶段所需资料不同，在资格审查阶段需提供完成过的同类工程，在资格审查打分阶段提供完成过的同类工程或正在实施的同类工程，“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申请人完成的/正在实施的同类工程业绩详细信息表”后应附相关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要求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申请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可能导致资格审查项不合格或对应分值不予记分。

注：（1）如申请人为联合体的，除联合体协议、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及资格预审文件要求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的材料以外，其他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即可。

（2）本项目中“联合体主申请人”与“联合体牵头人”同义。

（3）如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除提供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或由联合体共同提供均可。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3.3.1 申请人应按本章第 3.1 款和第 3.2 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要求：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加密

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解密

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5 解密补救措施

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资格审查委员会的组建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组建的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审查委员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相关规定组建。审查委员会人数：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2 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第二章“申请人须知”中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

5.3 审查及补救措施

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 通知和确认

6.1 资格预审结果的通知：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2 资格预审结果的异议：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3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4 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人员、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8. 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监督部门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具体内容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9. 资格预审、资格预审申请采用方式

是否采用电子资格预审、资格预审申请：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	经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合格申请人在9家(含)以下,合格申请人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申请人在9家以上,可由资格审查委员会对合格申请人打分,按得分高低选取前9名(第9名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合格申请人参加投标。
2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1、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 未发现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两项及以上相同(对资格预审和投标两阶段投标人使用计算机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加密锁等信息进行一体化比对。两阶段整体中,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方雷同,否决涉及单位投标。) 2、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相关标书内容在申请人基本情况表中体现。 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基础信息,资格预审申请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联合体协议,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同类工程业绩,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资格预审申请承诺书,市场行为承诺书,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其他要求,申请人认为其他需提交材料中体现。 4、申请文件签署情况 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申请人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签字、盖章。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基础信息,资格预审申请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联合体协议,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同类工程业绩,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资质证明(主体库选取),资格预审申请承诺书,市场行为承诺书,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

		函, 其他要求, 申请人认为其他需提交材料中体现。 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基础信息, 资格预审申请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协议,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同类工程业绩, 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 资格预审申请承诺书, 市场行为承诺书, 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其他要求, 申请人认为其他需提交材料中体现。
2.2	详细审查标准	1、资格预审申请函 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资格预审申请函, 并符合相关盖章、签署要求。 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预审申请函中体现。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加盖申请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还须由委托代理人签字。 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中体现。 3、联合体投标相关要求 申请人为联合体的, 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联合体协议。(仅限联合体投标) 相关标书内容在联合体协议中体现。 4、营业执照 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申请人为联合体的,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相关标书内容在申请人基本情况表中体现。 5、企业章程 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最新章程或经企业注册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盖章确认的企业最新章程。(申请人为联合体的,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章程中体现。 6、同类工程业绩 申请人上五年完成过一项同类工程。需提供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见资格审查办法“2.3 资格申请办法前附表中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申请人为联合体的, 联合体各方提供的业绩均与认定) 相关标书内容在同类工程业绩, 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

		表中体现。 7、资格预审申请承诺书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内容、格式提供了资格预审申请承诺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相关标书内容在资格预审申请承诺书中体现。 8、市场行为承诺书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内容、格式提供了市场行为承诺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相关标书内容在市场行为承诺书中体现。 9、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内容、格式提供了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相关标书内容在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中体现。 10、其他要求 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其他要求。 相关标书内容在其他要求中体现。									
2.3	评分标准	<table><tr><th colspan="2">评分因素</th><th>评分标准</th></tr><tr><th>评分项目</th><th>分数</th><th>评分标准</th></tr><tr><td>资格打分</td><td>20</td><td>申请人上五年度已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每一项得 10 分； 申请人上五年度正在实施的同类工程业绩，每一项得 7 分； 满分 20 分。 相关标书内容在近年完成的/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汇总表, 申请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 申请人近年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中体现。</td></tr></table>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资格打分	20	申请人上五年度已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每一项得 10 分； 申请人上五年度正在实施的同类工程业绩，每一项得 7 分； 满分 20 分。 相关标书内容在近年完成的/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汇总表, 申请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 申请人近年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中体现。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资格打分	20	申请人上五年度已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每一项得 10 分； 申请人上五年度正在实施的同类工程业绩，每一项得 7 分； 满分 20 分。 相关标书内容在近年完成的/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汇总表, 申请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 申请人近年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中体现。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1. 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规定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初步审查标准：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审查标准

详细审查标准：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3 资格申请办法前附表中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3.1 同类工程界定：包含国内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通信系统、智慧运行系统、自动售检票系统、站台门系统中的至少 2 项不同系统同类项目。

注：（1）通信系统同类项目指通信系统集成业绩或通信总承包工程业绩，须包含专用无线系统（无线通信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乘客信息系统中至少一个子系统和专用传输系统。

（2）智慧运行系统同类项目指综合监控系统设备采购、集成绩绩。

（3）各系统业绩可以在同一个业绩合同中体现，也可以分别在两个及以上业绩合同中体现。

2.3.2 申请人企业业绩的认定：

2.3.2.1 已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同时提供以下资料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2.3.2.1.1 合同；

2.3.2.1.2 竣工验收报告或完工证明，证明材料需包含项目名称、项目业主单位名称、供货内容、验收或投入使用时间等项目关键信息，并加盖项目业主单位公章，证明材料须由合同签订方出具。

2.3.2.2 正在实施的同类工程业绩，同时提供以下资料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2.3.2.2.1 合同；

2.3.2.2.2 项目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包含项目名称、项目业主单位名称、供货内容、合同签订时间、项目执行情况等项目关键信息，并加盖项目业主单位公章，证明材料须由合同签订方出具。

注：（1）合同签订方与证明材料出具方（正在实施或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材料可由合同签订方或其分子公司出具）须为同一单位，否则业绩不予认定；

（2）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在加盖项目所在地行政（或行业）主管部门或者项目业主公章后可视为原件。竣工验收报告或完工证明或使用证明加盖项目业主公章的，项目业主须与该项目业主一致；

（3）业主名称变更的须提供业主出具的企业更名相关证明文件，或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如工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企业所在地人民政府等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现业主单位公章，其他任何文件或者证明材料等均不予认定；

（4）已完成项目时间以项目竣工验收报告时间或完工证明中描述的时间为准；正在实施项目时间以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3.3 申请人名称变更的企业，须提供注册地相关主管部门（如工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企业所在地人民政府等机构）出具的企业名称变更的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名称变更前的企业业绩不予认可；通过合并组建的新企业（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为准）参加资格预审或投标的，须提供相关

主管部门（如工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企业所在地人民政府等机构）出具的企业合并组建情况的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原企业业绩予以认可；母公司参加投标需使用子公司业绩的，应满足以下情形方可予以认可：1、须提供注册地相关主管部门（如工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企业所在地人民政府等机构）出具的说明母子公司关系的证明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彩色扫描件；2、子公司为母公司的销售公司，可独立签署合同，须提供母公司授权子公司签署合同的授权协议或声明，同时加盖母子公司公章的彩色扫描件。

2.3.4 申请人提供的有关证书、文件等证明材料必须真实可靠。因上述资料内容不齐全或者自相矛盾导致业绩的有效性或真实性无法判断的，对应分值不予记分，弄虚作假的取消其资格预审申请资格。

2.3.5 申请人提供的外文资料须提供中文翻译，且以中文翻译为准。中文翻译须加盖翻译公司公章，且提供加盖申请人及翻译公司公章的翻译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提供经公证的中文翻译原件扫描件。

2.3.6 各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证件与纸质证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均予认可。

2.3.7 上一年度是指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1月1日，上两年度是指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1月1日，以此类推。

3. 审查程序

3.1 初步审查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节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 详细审查

3.2.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节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节第2.1款、第2.2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4 评分

3.4.1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最低数量且没有超过本章第1条规定数量的，均通过资格预审，不再进行评分。

3.4.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数量超过本章第1条规定数量的，审查委员会依据“资格审查前附表 2.3 款”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选取前附表规定数量的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

4. 审查结果

4.1 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节第3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4.2 重新招标

资格预审结束后，如通过资格预审的合格申请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将依法对该项目重新组织招标。

4.3 补充说明

4.3.1 在任何审查环节中，需审查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审查结论做出表决的，由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最终意见。

4.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6E49FA80-D501-47CC-9F30-7218624B76D8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资格审查）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1 投标基础信息
- 2 资格预审申请函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联合体协议
- 6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7 公司章程
- 8 同类工程业绩
- 9 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
- 10 资格预审申请承诺书
- 11 市场行为承诺书
- 12 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 13 其他要求
- 14 申请人认为其他需提交材料
- 15 主要人员

资格预审申请函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_____（申请人名称）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资格。
-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1 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我方能力和信誉方面的情况。
-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6、我方在此承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申请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如系统提供默认资格预审申请函格式且无法更改的，申请人可按系统默认格式提供，并将资格预审文件格式中给定的资格预审申请函放置在“申请人认为其他需提交材料”章节；

（2）如申请人为联合体的，申请人名称应填写联合体各方单位名称，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法人章即可。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申请人地址和邮政编码可填写联合体牵头人信息。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非联合体方式或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若申请人为联合体形式参与资格预审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的授权委托书参照本授权委托书格式提供，落款处应填写联合体牵头人信息，并加盖牵人的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本人
(姓名) 系_____ (联合体成员方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
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合体成员方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若申请人为联合体形式参与资格预审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 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的授权委托书参照本授权委托书格式提供。

联合体协议

(仅联合体提供, 非联合体无需提供)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合体成员方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 (以下简称招标人) _____ (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项目) 的资格预审、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编制活动, 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资格预审、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 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 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 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承担 _____ 合同范围内的工作; _____ (联合体成员方名称) 承担 _____ 合同范围内的工作。分摊比例为: _____; 请款申请方式: _____。主要权利义务: _____。

5. 联合体中标后, 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 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联合体未通过资格预审、未中标或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 _____ 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方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资格预审时, 请款申请方式暂无法确定的, 可填写“/”; 联合体应结合本项目招标内容, 拟定各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 上述第 4 条要求填内容如不适用于联合体自身情况的, 可自行调整;

(2)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3) 申请人可按上述协议格式扩展编写, 但至少应包含以上内容。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其他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						
备注						

注：

(1) 本表后应附一下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营业执照副本、经企业注册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盖章确认或加盖申请人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等；

(2) 申请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提供。

申请人完成的同类工程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业主名称	
业主地址	
业主电话	
项目总投资	
供货合同金额	
供货内容及数量	
合同签订时间/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描述	
备注	

注：申请人可根据提供的业绩情况，参照本表格式对不适用内容进行增删。

每一个项目填一张表，本表后应附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资格预审申请承诺书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的资格预审申请，现就本项目的资格预审申请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承诺本次资格预审申请提供的市场行为证明、资格证书、人员证书和企业业绩等材料均真实无任何虚假。若资格审查过程中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中标资格，并被没收履约保证金。

如其他申请人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提出投诉，我单位承诺在贵单位要求的时间内（一般为5个工作日），向贵单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和核实渠道。逾期未提供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我单位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2、我公司承诺不借用他人资质提出资格预审申请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不与其他申请人串通资格预审申请，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如在资格审查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被查有以上行为，同意被取消中标资格，并被没收履约保证金。

3、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具体为：

（1）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注明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未署具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2）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法人投诉，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3）投诉书应提供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4）对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有异议的，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报名开始时间或者收到投标邀请书之日起2日内提出；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补充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相关文件3日内提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超过以上投诉时效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5）对已经作出处理决定的投诉，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4、我公司承诺信用状况良好，在参与资格预审时无以下情形：

（1）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自判决生效之日起，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

不满二年的；

（2）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税务部门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被行政主管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公布的受惩信息有效时间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的。

我公司信用状况接受社会监督，如与事实不符，我公司自愿承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市场行为承诺书

_____:

我单位参与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现就我单位市场行为情况承诺如下：

我单位自觉遵守国家、省、市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未发生因违反建筑市场管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法律、法规、规章，而被限制投标的情况。

我单位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已经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的处理决定，并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承担刑事责任。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承诺本次投标提供的市场行为证明、投标资格证书、人员证书和企业业绩等材料均真实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中标资格，并被没收履约保证金。

如其他申请人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提出投诉，我单位承诺在贵单位要求的时间内（一般为5个工作日），向贵单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或核实渠道。逾期未提供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我单位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二、我公司承诺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申请人围标、串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以下述行为，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被查有以下行为，同意被取消中标资格，并被没收履约保证金。

- （一）申请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申请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三）申请人之间约定部分申请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申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五）申请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申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六）不同申请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七）不同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八）不同申请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九）不同申请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十）不同申请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十一）不同申请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三、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具体为：

（一）对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有异议的，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报名开始时间或者收到投标邀请书之日起2日内提出；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补充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相关文件3日内提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超过以上时效的，异议将不予受理；

（二）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注明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未署具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三）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法人投诉，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四）投诉书应提供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五）对已经作出处理决定的投诉，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特此承诺！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其他要求

序号	其他要求	申请人情况
1	是否存在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是否存在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是否存在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是否存在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是否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是否存在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是否存在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是否存在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是否存在被责令停业的。	
10	是否存在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是否存在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是否存在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	是否存在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等行为的。	
14	是否符合“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资格预审”的要求。	
15	是否符合“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资格预审申请，如出现前述情况，申请人应当做好协商，于资格预审时选出一个申请人参与资格预审，如不能按时选出申请人的，招标人有权否决相关申请人的资	

	格预审申请资格”的要求。	
16	若为联合体，是否符合联合体要求。	

注：申请人须保证以上内容的真实，无虚报情况，否则按相关规定处理。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资格审查打分）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1 近年完成的/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汇总表
- 2 申请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
- 3 申请人近年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
- 4 拟委托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

6E49FA80-D501-47CC-9F30-7218624B76D8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业主名称	
业主地址	
业主电话	
项目总投资	
供货合同金额	
供货内容及数量	
合同签订时间/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描述	
备注	

注：申请人可根据提供的业绩情况，参照本表格式对不适用内容进行增删。

每一个项目填一张表，本表后应附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近年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业主名称	
业主地址	
业主电话	
项目总投资	
供货合同金额	
供货内容及数量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执行情况	
项目描述	
备注	

注：申请人可根据提供的业绩情况，参照本表格式对不适用内容进行增删。

每一个项目填一张表，本表后应附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6E49FA80-D501-47CC-9F30-7218624B76D8